

英百沈 農經朱
編 主

庫文學小新
集 一 第



科會社 級年六

憲法的事故

渠契張者著編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憲法的故事

話說中國陝西省華陰縣地方，有一老漢，姓夏，名叫宗華，他有三個兒子，兩個女兒，住在離城三里的華山山麓，每天由三個兒子輪流挑菜進城販賣，二個女兒一起紡紗織布，生活倒還舒服。一天，老大從城裏販完了青菜回來，蘿筐裏帶着三斤大肉，一瓶子高粱。蘿筐的繩子上還繫着一面旗子。老三原在小溪旁看他的二哥種荳，遠遠的瞧見大哥蘿筐上飄着一面旗子，興忽忽地從城裏回來，不禁高興得飛也似的迎了上去。一把拖住了老大的蘿筐，要



老大把那面旗子送給他。老大纏他不過，祇好將旗子解下，送給了他。老三便揮着那小旗，邊跳邊叫的沿着小溪，奔回家來。家中小妹妹正在東院跟她姊姊學接紗頭。聽見門外老三發瘋似的叫着，忙丟了手中的紗頭，出來一看，看見老三手中拿着一面青天白日滿地紅的旗子，便上前去向他要來看看，老三不答應，祇管高高的舉着到處奔跑。小妹妹爭他不過，便哭了起來。姊姊聽見妹妹大哭，不知出了什麼大事，忙丟了活計出來查問。這時老二也肩着鋤頭跟着他大哥走到門口了。姊姊看見大哥籬筐裏帶着酒肉回來，不知爲了何事。問起原因。老大笑道：「你們還不知道嗎？今天城裏家家掛燈，戶戶結彩，滿街貼着標語，到處懸着國旗。我原先還以爲又是逢到什麼紀念日了，後來遇到一位學堂裏的先生，問起根源，才知道是我們國家的憲法，昨天已經國民大會一致通過了。掛燈結彩，就爲慶祝這件喜事。那位先生又講給我聽了

許多憲法的好處，還送了一本憲法書給我，說從此以後，我們就要走上憲政的階段，做一個民主國家的人民了，我們都是國家的主人，我們可以選舉好人做我們的大總統了。我聽了十分高興，所以也賣了些酒肉回來，和你們大家慶祝一下。」

老大一面說，一面把蘿筐裏的酒肉取出交給姊姊，姊姊捧着往上房安排午飯去了。可是走了兩步，又倒回來問老大道：「你說看見滿街插着國旗，倒底國旗是個什麼樣兒的呢？」

老大道：「喏！三弟手裏拿的不就是國旗嗎？」

姊姊望見老三手裏揮着一面紅旗，上角綴着一塊青布，青布的中間，又有太陽似的一個帶着十二隻尖角的圓圈。一眼望去，非常好看。不禁大喜。忙叫道：「三弟！快過來給我看看，別弄壞了。」

老三聽見姊姊叫他，祇得過來道：「大哥給我的，借給你玩玩，一回兒得還給我呀！」

姊姊將手中的酒肉放在地上，接過那面國旗仔細觀看，覺得顏色又好，花樣又美，把玩不已。老三怕姊姊不還給他，祇是伸手想要回去。妹妹扯着姊姊的衣角道：「姊姊！姊姊！他已經玩過很久了，給我玩一回吧！」

老三聽了，更加着急。伸手想奪，卻被老大一把奪過，高高的舉着道：「誰也不許拿，這是代表我們國家的國旗，妹妹快去取根竹竿來，把她扯在門前大樹上。」

妹妹聽了，忙去取竹竿。老三不依，跟老大爭吵起來。老大老二都派老三不是，老三不服。正吵得不可開交的時候，父親夏宗華出來了。姊姊便端起酒肉，逕往廚房裏去安排匙筷，燉酒燒肉。

夏宗華是個六十多歲的老頭子。白髮蒼蒼，精神卻很健旺。聽到他們兄弟吵架，不知爲了何事。走出來問起原委，知道是爲城裏慶祝什麼憲法，老大帶了一面國旗回來，惹起的是非。於是首先把老大教訓了一頓，說他多事。說他學時髦，想做革命黨，不安分，不懂聖人的道理。

老大分辯道：「我原先也是不想去問這些事的。後來城裏的先生們都說：這是從古以來沒有見過的大事，從此以後，別說城裏人和鄉裏人一律平等，便是牽駱駝的蒙古，纏頭巾的回人，跟那些外國回來的博士碩士也都一樣，男女老少一律平等。除了法院和警察局，誰都不能隨隨便便把我們捉起來。我想我們從前害怕保長將我們關起來，現在有了這憲法，我們跟



保長也是平等的。我們不犯法，他便不能將我們關起來了。所以我一高興，也買了些酒肉回來，跟大家慶祝一番。」

夏宗華聽說有酒喝，心裏也高興。但是嘴裏仍舊不服氣。罵道：「平等！平等！難道你們要跟我也平等嗎？」

老大道：「不是這樣說。那是指憲法上規定人民的權利和義務是平等的。比如說父親有言論自由，兒子也有言論自由。父親有選舉權，兒子也有選舉權。其他居住，結社集會，祕密通訊等，凡是中華民國的人民，不論男女，都有這種自由權。所以說人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，無論男女老幼都是平等的。」

「真的嗎？」妹妹跳起來道：「男人跟女人在憲法上都是一律平等的嗎？」

「權利義務完全一樣。」老大說。

一言未了，夏宗華氣得把手杖重重地打了一下石階，翹着鬚鬚道：「父子平等，男女不分，那還成什麼世界？簡直是沒有王法了！嚇！我早就說過，一個國家連皇帝都給革命革掉了，世界非反了不可！如今果然！果然！唉！真是遭劫！遭劫！」

說着，搖搖頭，拄着拐杖往上房去了！

老大望着他的背影，不敢多說話。老二卻拉着老大的袖子問道：「你才說我們都是國家的主人了，國家的主人不就是皇帝嗎？」

「是呀！我們不都成了皇帝了嗎？」老三也說。

「我們女人也是國家的主人，奈道我們也能算女皇帝嗎？」妹妹也說。老大道：「這問題在國父的三民主義上就提過。他說我們四萬五千萬人都像劉備的兒子阿斗。祇要大家委託一個多才多能的諸葛亮，把國家

的事情交給他，我們就不論男女，都可以當太平皇帝了。」

「可是諸葛亮在那裏呢？」

「這就要大家出力，才能找到。」

「怎樣找法呢？」

「當然要開會啊！」

「全國四萬五千萬個阿斗坐在一起開會嗎？那來這末大的屋子呢？」

「因為沒有這末大的屋子，所以要選代表。叫做國民代表，由這些代表來替我們推荐諸葛亮，監督諸葛亮。」

這時，立綱聽說大家都是劉備的兒子劉阿斗，他便獨自爬到梧桐樹上，擷了一片桐葉，做了一頂王冠，又去屋裏找了一條花巾披在身上，大唱陝西梆子，自稱劉皇叔，要去臥龍崗三顧茅廬，拉着妹妹，要她充諸葛亮。妹妹聽她

大哥講憲法正講得有味，不愿跟他去演戲。一個硬拉，一個硬不去，於是又鬧起來。幸虧姊姊在上房叫道：「酒菜都燉熱了，大家進來吃飯吧！」老三才丟了妹妹，披着花巾，舞動着雙手，像張飛似的叫了一聲，一陣旋風，跳到了上房的門檻上。

父親夏宗華原在飯桌前獨自飲酒。看見老三奇形怪狀的裝束，便生氣喝道：「你這算什麼？真是無法無天！」

老三叫道：「我乃真命天子阿斗是也！」

夏宗華一聽，大驚失色，舉起拐杖過來便打，罵道：「你胡說，叫旁人聽到了，要被滅族呢！」

老三看見父親要打他，忙往後退，恰好老大老二和妹妹進來，撞了個滿懷。老二將老三抱住了，老大把父親扶回到桌前坐下。夏宗華餘怒未息，責罵

老大，不該把城裏那些妖言邪說帶回來。

老大道：「這不是城裏的邪說，那是京裏開着國民代表大會，通過了憲法，大家都是那樣說。」

「說我們都是皇帝？」父親說。

「我們是國家的主人，他們是我們的代表。」

「誰是我們的代表？誰叫他們代表我們的？」

「咦！你忘了嗎？在七七事變以前，城裏不是辦過一次選舉嗎？那天，保長叫我們都去投票，你不願意進城，還是我一個人代表你們去的呢！那就是選這次國民代表大會的代表。」

「這些代表要他用呢？」

「這一次代表的任務是通過憲法。下一次的代表，就要選舉大總統和

副總統了。」

「選大總統？」

「對了！大總統！我們要找一個像諸葛亮那樣多才多能的政治家當大總統，我們四萬萬五千萬國民就可以做太平皇帝了。」

「哼！諸葛亮，現在的世界，那裏去找諸葛亮？萬一諸葛亮沒有找到，倒找了個大混蛋，把國家大事弄個亂七八糟，那時你們才知道，還是有皇帝的好。」

「假使皇帝也是個大混蛋呢？你能叫他讓位嗎？」

「皇帝不好，臣子可以諫勸。大總統不好，誰去諫勸他？」

「大總統不好，國民代表大會可以罷免他。」

「國民代表大會要由大總統召集。他假使知道國民代表要彈劾他，或

是罷免他，他永遠不讓這班代表們開會，不是永遠彈劾不成罷免不成了嗎？」

「那怎麼成呢？大總統不召集，還有立法院呀！立法院也是人民選舉的，他可以召集臨時會，提出彈劾。」

「國民代表有這樣大的權力嗎？那是非得城裏那班先生老爺們才有資格去當國民代表了。」

「那裏！城裏的先生們說，祇要是中國人，都有當代表的資格。」

「你也可以當代表嗎？」

「當然！祇要有人選舉我。一縣可以選舉一個。超過五十萬人的縣市，每五十萬人就可以增加一個。」

老二插口道：「我們大家選舉大哥做代表。」

老三道：「我們這裏就有六票，明天去到前村後鎮勸他們都選我們大哥，大哥不就成了國民代表了嗎？」

姊姊笑道：「與其選舉大哥當代表，何如選舉父親當代表？」

父親搖頭微笑道：「我不相信！」

老大道：「父親不單可以當選做代表，還可以當選做大總統呢！」

父親捋鬚大笑道：「我這鄉下老兒，也能當大總統嗎？」

老大道：「爲什麼不能？祇要多數國民選舉你，不就成了嗎？」

姊姊道：「我們多選幾個國民代表，把二弟也選上了，將來選起大總統來，不是就可以把父親選上了嗎？」

老大道：「對呀！你也可以競選國民代表呀！」

姊姊道：「女人也可以當國民代表？」

「爲什麼不可以？女人有婦女團體選出，祇要婦女界擁護你，你就可以當代表了！」

妹妹笑道：「大姊當了婦女代表，可得請我們好好的吃一頓呀！」

姊姊也笑道：「這不是嗎？你瞧：有酒有肉，快來吧！一回兒冷了。」

老大也說：「我們一邊喝酒一邊研究吧！」

於是請父親居中坐下，大家在兩旁作陪，姊姊給他們一一斟酒，老大首先舉杯請大家乾杯，慶祝立憲成功。妹妹聽說女人也是國家的主人，也可以當國民代表，不覺大爲興奮。但不知女人是否也可以當保長縣長。假使可以的話，將來大哥大姊去當了國民代表，自己在家裏當個保長，不是可以不受人家欺侮了嗎？因問老大道：「你說男女一律平等，難道女人也可以當保長縣長嗎？」

老三插口道：「女人嫁給了保長，便成了保長太太；嫁給了縣長，便成了縣長太太。太太跟老爺不是一律平等嗎？」

妹妹聽了，不覺兩頰緋紅，作勢要打老三，老三忙躲到老大背後去了，可是嘴裏還是說：「你問大哥！我說得對不對？」

父親捋着鬚鬚笑道：「這也有理。常言道：妻以夫貴，母以子貴，一個女人祇要丈夫好，兒子好，一生便受用不盡了！」

妹妹卻不服氣道：「一個女人若是必須依靠丈夫兒子才有好日子，那還配稱男女平等嗎？」

老大道：「憲法上並沒有規定保長縣長一定要男人擔任。那麼女人當然也可以幹咯！不單保長，便是大總統，又何嘗不可以女人擔任？」

知禮笑道：「女大總統，不成了武則天女皇帝嗎？」

「有女皇帝當然更可以有女大總統。」

老二道：「選女大總統時，我們選大姊。」

老三道：「我們一致選父親，你怎麼選大姊呢？」

妹妹道：「你們男人選男總統，我們女人選女總統。」

老三道：「一個國家祇有一個總統，怎麼可以你選一個我選一個，這不是開玩笑嗎？」

老二道：「有了大總統，總得有副總統。大姊就當個副總統吧！」

老大道：「不成！憲法規定，大總統副總統的年齡，必須在四十歲以上。除了父親，我們都沒有資格。」

「唉！可惜！」老三故意幌着腦袋說。

妹妹道：「沒有關係，我們不能當大總統，可以幹別的工作呀！」